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豪美新材”或“公司”）于2024年8月6日以微信、电子邮件、电话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4年8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卫峰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其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与会董事审议，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真实、准确、完整的反应了公司2024年上半年度经营情况。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鉴于募投项目“年产2万吨铝合金型材及200万套部件深加工技术改造项目”和“高端工业铝型材扩产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拟将上述募投

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5,663.6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办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具体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基于公司当前稳定的经营情况以及良好的发展前景，为积极回报广大股东，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前一日总股本 247,960,384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 7,571,562 股后的股本 240,388,82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50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 60,097,205.50 元人民币，不送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同时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办理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具体事宜。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为健全和完善公司利润分配事项的决策程序和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公司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特制定《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同日披露的《关于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因生产经营需要，2024 年度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拟与关联方发生采购货物、租赁土地房屋等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 1800 万元。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董卫峰、李雪琴、董颖瑶、董卓轩回避表决。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全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全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重大经营及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全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重大经营及投资决策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全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全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全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6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

会，审议本次董事会会议提交的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0 日